



# 魏巍文集

4

第四卷·长篇小说  
《东方》(中)  
——中国革命战争三部曲之三

**4**

第四卷·长篇小说

《东方》(中)

——中国革命战争三部曲之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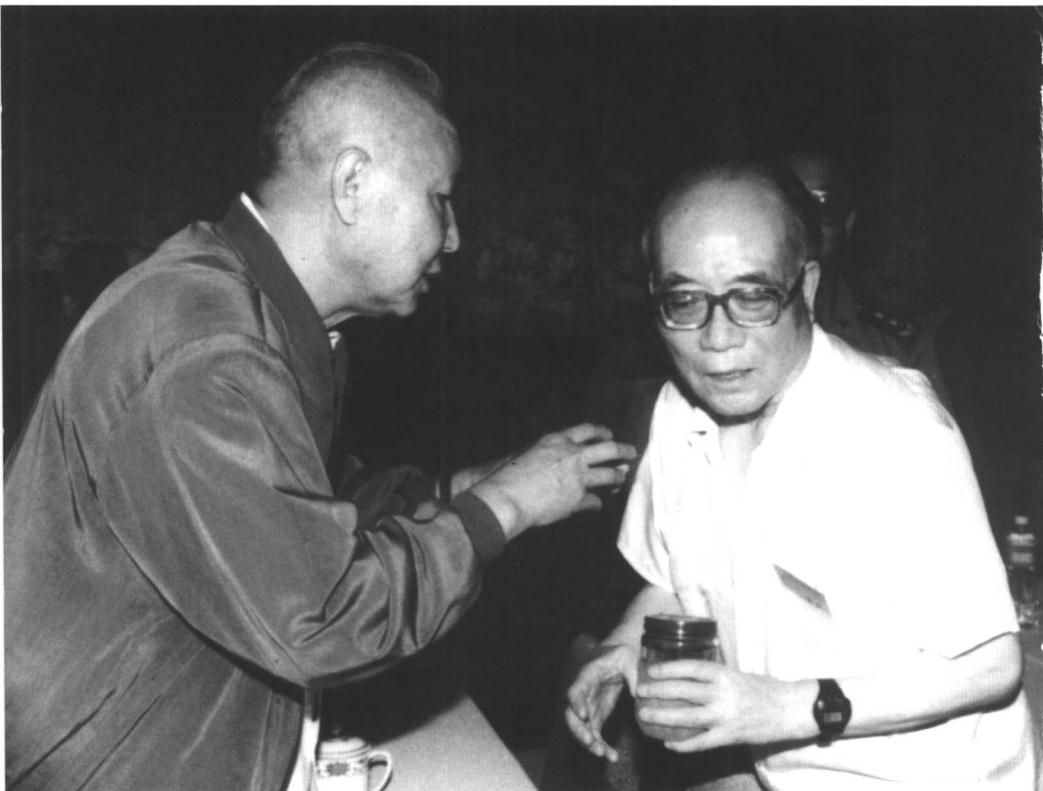
广东教育出版社

红岩文集

文集



写作《东方》时的作者。



1994年与傅崇碧将军合影。他曾任中国人民志愿军六十三军军长，后任北京卫戍区司令、北京军区政委。



1952年在朝鲜与一八八师  
老战友合影，左四为作者。



1952年于朝鲜战地  
与老战友周树青合影。



与六十三军战斗英雄合影，左三为作者，右二为作家李蒙生。



在前沿阵地坑道内与战士打扑克。



在朝鲜三登野战医院访问护士罗克贤。



访拥军模范刘大娟一家。

# 第三部

## 风 雪



## 第一章 寂寞

自从在柳叶黄落的村头，送走了女儿，送走了郭祥，杨大妈心里就空落落的不好受。是担心儿女们的远行么？不是。是想把孩子拴在自己的身边么？更不是。大妈不是这样的母亲。当战争与革命的风暴在这块土地上旋卷的时候，孩子们也有来有去，有时候，连丢到锅里的鸡蛋没煮熟就匆匆走了，大妈却从来没有这样的心境。

可是，自从轰轰烈烈的土改斗争平息下来之后，尤其是自从她心爱的“八路”离开她远征他方，就好像把她的心，把她的生命带走了一半多。此后，随着革命的发展，一批又一批的老干部、老伙伴，也随军南下，更使她觉得村子空旷冷落了许多，生出了一种深深的寂寞之感，仿佛人们把她生命中最繁华的年月也带走了。这次女儿和郭祥的离去，只不过使她这种寂寞的心情更加难捱罢了。

此外，村子里的工作状况，也是她心情不愉快的一个原因。按理说，全国解放了，强大的敌人打倒了，事情应当更为顺手；但情况恰恰相反，有许多事情是叫人不满意的。例如，地主谢清斋利用美军出兵朝鲜的时机，大造谣言，反攻倒算，如果放在过去，支部一定会立即召开紧急会议，商讨果断的对策，可是大妈找到村长兼代理支部书记李能的门上，得到的却是漠不关心的回答。这个村子里的“大能人”，更关心的却是个人的发家致富。大妈觉得同志们过去半宿半宿地坐在一起，热情地、亲密地研究问题的情景，仿佛已经很遥远了。这一切，究竟在起着一种什么

变化？这一切变化，究竟说明了什么问题？大妈虽然说不清楚，但这种景象带给她的却是忧虑和不安。她仿佛觉得在村子里的什么地方，生长起一片黑森森的暗影，在威胁着人们。

每逢大妈心情不好的时候，跟小契谈谈，就觉得畅快一些。可是最近几天小契也不来了，不知道他家里发生了什么变故。按照历年情况，秋后庄稼一倒，小契最快活的节气就算到了。他常常不等庄稼打完，就擦好了火枪，准备了足够的火药。这时候，你们谁也不能再责备小契懒散了。天还不亮，他就从炕上一骨碌爬起来，在黑影里摸着饽饽篮子，抓两块干饽饽掖在怀里，然后就背起火枪走了。窗户纸似明不明的时候，就可以听见他那充满情致的枪声。平原上，林不密，草不深，庄稼一倒，狐狸、野兔只有钻到菜畦里躲藏。小契，这位热情的业余猎人，对这个规律抓得很紧。顺手的时候，一天能够打到二十几只。如果拿到集上，能换不少钱，可是，小契有小契的看法：“人对东西不能看得那么值重。”在他闪着快乐的红眼睛，哼着梆子腔回来的路上，不等到家，他的收获物就剩不下多少了。因为一路上，总是会碰到赞美他枪法的人，或是赞美野兔肥美的人。剩下一两只，他就拿到卖卤煮鸡的老头那儿代煮，然后同他的朋友“下酒”。从凤凰堡到梅花渡，三里五乡，有多少人尝过小契的野味呵！尝过野味的人，免不了要热烈地称赞；越称赞就引出小契越多的诺言。这种循环法就不断促进了这种“不取分文”的业务的发展。这样，他一天比一天出去得早，一天比一天回来得迟。并且常常怀着未能按期完成的遗憾心情，把猎获物送到别人家里，向人致以深深的歉意。由于我们的治安员这种热情非凡的性格，用他的话说，从县区干部一直到剃头的、修脚的、劁猪的、鞍驴蹄子的，都有他的朋友。谈起这一切，小契是多么地惬意呵！……可是，今年当这个快活的季节来临的时候，却不仅没有听见他的枪声，连面也没有露。

这天中午，大妈耩完麦子回来，忽然想起，早些时，小契叫给他留几升麦种儿，想必他的秋播还没有插手呢。匆匆吃过午饭，就让大乱撑着口袋挖麦种儿。大伯连着摆手说：

“不用喽！”

“为什么？”

“看！我说不用喽就是不用喽！”大伯长长地叹了口气。

大妈觉得话中有因，就停住手追问。大伯只是咂巴着小烟管，不言声儿。急得大妈把口袋一摔：

“你这个老家伙！倒是说呀还是不说？”

大伯这才吞吞吐吐，神色凄然地说：

“他又卖了地了！……”

大妈顿时心里一惊：“你干吗不告诉我？”

“他怕你再批评他，叫我千万别对你说。”

大妈脸色发黄，无力地坐在炕上，低垂着头，心中十分难过。这小契家几辈儿都是房无一间、地无一垄的贫农，他本人曾经同大伯一起在谢家扛活。自从八路军来了以后，手里才有了七八亩地。可是他今天卖去一亩，明天卖去二亩，已经卖了三次，只剩下不到四亩地了。他分的三间房子也卖给了别人。要不是他哥哥参军在外没有回来，他搬到他哥哥分的房子里暂住，连个遮避风雨的地方也没有了。小契每次卖地，大妈的心都像刀割一般的疼，曾经含着眼泪对他进行过多次的批评。小契也发誓照大妈的话做，可是现在又第四次卖地了。眼瞅着他又回到从前赤贫的境地。他同他的孩子今后可怎样生活呢！……想到这里，一向坚强的大妈，不由得飘下一点泪来。

“我一定要去问他，看他倒是怎么想的！”

大妈拾起她那个蓝褂子的前襟拭拭泪水，走出门外。大伯在后面说：

“你可别净跟人家吵呵！”

大妈理也不理，走出院子去了。

她脚步沉重，觉得走了很久，才望见小契那个你走遍天下也难得遇见的大门——没有任何院墙的大门。大妈每逢看见这个大门，没有一次不叹气的。

她正要进屋，听见小契仿佛给什么人劝酒：

“来，来，再喝一盅！”

“不，够啦，够啦！”

“你想想，咱们多少日子不见面了？”

“好好，再添一丁点儿！”

“真没治了！”大妈懊恼地想，“刚刚卖过地，就又同人们喝起来了！”

大妈进了当屋，正想冲进去刺打他几句，揭开门帘，见小契陪着的是两个生人，正围着小炕桌兴致勃勃地喝着。小契的儿子小旦儿也守着一个桌子角，两只手抱着一个猪蹄儿正在啃呢。小契见大妈进来，急忙抓起酒壶斟酒，满脸堆笑地叫：

“快上来坐，嫂子！没有外人！”

大妈勉强压住火，打量了两位来客一眼，一个20多岁，乡村干部打扮，穿着紫花布的庄稼小褂，戴着顶蓝色的解放帽儿；另一个却是六七十岁的白胡子老头儿。真奇怪，这么不同年龄的朋友，不知道他是怎么弄到一个炕桌上来的。

小契见大妈不动，又跳下炕来，端起酒盅劝说：

“嫂子，快上去！我说没有外人就是没有外人，这位是——”他指了指那位乡村干部模样的青年，“这位是大楼底的治安员，我的同行。我们认识好几年了。”他又指了指那个白胡子老头儿，“这一位大伯是，是……”他显然忘记了老人的名字和村名，卡住壳了。

“我是河那边小王庄的。”那个老头挺有精神地接上去说。

“对对，他是小王庄的王大伯，织铜罗的。”小契说到这儿，

又对那老者一笑，“我们认识也快有一年了吧？”

“可不是，我今年春天过你这儿……”老头也哈哈一笑，“这才叫‘有缘千里来相会’哩！”

大妈一听，这大楼底，这小王庄，一南一北，都在30里以外。心里又急又气，当着人不好细问，又不好发作，勉强笑一笑，然后对小契说：“今儿晚上，你到我那儿去一下。”说过，就回身走了。

傍黑时候，小契来了。他头发长长的，穿了件破黑褂子，少了两三个扣门儿。他往炕上的被摞子上一仰，懒懒散散地说：

“嫂子，你喊我什么事呵？”

大妈把头一扭，没好气地说：

“你出了这么大事，都不告我一声儿！”

“没什么大事呀！”他眨巴眨巴眼。

气得大妈用烟袋锅冲他一指：

“我问你，又卖地了没有？”

“哦，是这事儿呀！”他像儿童一般羞赧地笑了一下，然后满不在乎地说：“是，又去了他娘的二亩！”

“小契！”大妈沉痛地说，“你今天‘去了他娘的二亩’，明天‘去了他娘的二亩’，你有几个二亩？我问你现时还剩下多少？”

“还有亩半。”

“是村北那一亩半不是？”

“是。”

“那地紧傍着大路，还有一条小道儿，一亩半也不够了。”大妈叹了口气，“你就没想想，你就是不吃不喝，孩子还要吃呢！你让他跟着你喝西北风么？”

“这有么法儿！”小契神色凄然地说。

“你就非卖地不行？”

“你说可有么法儿！”小契又苦笑了一下，“前年你弟妹得了

那么一场大病，请先生吃药，欠了好几十万。临死，用了一个棺材，又欠了好几十万。最近一天价堵住门要账，弄得我门都出不去了，还怎么搞工作呀！气得我一咬牙就把地卖了。……唉，车到山前必有路，像咱们这种主儿，也就是走一时说一时吧！……”

小契的嗓子像被什么堵住了。大妈也难过起来，沉了沉说：“这事儿，你怎么就不事先告我一声儿？”

“你一家紧抓紧挠，还不够吃哩，”小契叹了口气，“告诉你，不是叫你白替我难受么！”

大妈半晌不语，把小烟笸箩推到小契面前，声音比刚才柔和了一些，又劝说道：

“我知道你有你的难处。可是，小契，你也忒价的没志气了。你那胡吃胡喝，怎么就不改改？你刚卖了地，就又请人吃喝去了，我要不是亲眼碰见，你敢许还不承认哩！”

“嫂子，这你可就误会了。”小契从被摞子上抬起身来，一边卷着烟一边说，“这两个人，都是好几年的老朋友了。人家大远来瞧我，我能让人家饿着肚子回去？我小契宁肯自己挨饿，也不能把财帛看得那么值重！”

大妈把烟袋锅子一盖，说：

“兄弟，你别这么说，我并不是劝你小气。有人把一个钱看得比磨盘还大，那种人我最看不上眼。可是你那朋友多得像满天星，你想想，你一天到晚，还有干活的工夫没有？……再瞧瞧你那认识‘好几年的老朋友’，连人家的名字都不知道！我问你，那一老一少你是怎么认识他们的？”

说到这儿，小契禁不住笑了：

“要说也简单。前年有一回出门，刚出村一上堤坡儿，就碰见一个人守住辆破自行车子叹气。我本来已经走过去了，心里忽然咕摸了一下子：‘他想必是车子坏了，人家走到咱这地方儿，

不帮忙也得出个主意。’回转身一问，果然是车子上丢了了个螺丝。我一瞅车上驮了一小捆烟叶，车把上挂着一个小手巾包儿，兜着四五个小窝窝头。我一想，这绝不是跑买卖的，那些投机倒把的家伙，在集上大吃大喝，用不着带这个。一问，果然是个村干部，生活有了难处，驮一点家里的烟叶到县城里去卖。家里孩子还等着吃哩。我就由不得自己，转来转去帮他找那个丢了的螺丝。找了一阵，没有找见。我就给他出主意，到马店集上去修。怕他走岔了道儿，就领了他一截儿，离咱这家门口就不远了。这时候，我这心由不得又估摸了一下子：‘我一天价玩车子，车子兜里，或许那个破抽屉里，说不定有这么个螺丝，要能找到，就省得人家到集上去了。’这样，我就把他让到家里。东翻西找，找了好半天，也就算是巧，把那种螺丝找出来了。也就到了吃饭的时候。他立刻推车子要走，我这心就由不得又估摸了一下子：‘他耽搁了这么长时间，集也散了，烟叶还没有卖，那几个小窝窝头哪里够吃？晚上回不到家，准得挨饿。何况这是同志们哩！’我就不管他怎么推辞，吃了饭才让他走了。……”

大妈笑着说：

“这时候，你那心眼里就不估摸了，是不？”

小契也笑了一笑，又接着说：

“说起认识那个老头儿，那更简单。今年春上，有一天，我正在屋里吃饭，见一个人，老向我院子里张望，我当是坏人，就立刻放下饭碗，从小玻璃镜里仔细看他。原来是一个白胡子白眉毛老头，像个老仙翁似的，挑着一副担儿站着，脸上笑眯眯地正望我那月季花哩。看那样儿都出了神了。像他那样爱花的人，我还是第一次遇见。我就想，既是劳动人，请他进来看看何妨。我在屋子里招呼了一声，他竟没有听见。我就赶到院子里说：‘老大伯，进来看吧！’老头儿也不客气，就进来了，说他平生就是爱花，还夸这花千好万好。到这时候，你就不能那么小气，一共